潍坊学院教务处

教务处〔2022〕159 号

潍坊学院 2022-2023 学年关于延长（缩短）修业年限申请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潍坊学院学籍管理规定(试行)》(潍院政字〔2017〕69 号)、《潍坊学院学生修业年限管理办法》(潍院政字〔2019〕29 号)文件精神，现将本学年延长（缩短）修业年限申请有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适用申请学生范围

1. 本次申请延长在校修读时间是实行学分制管理的 2018 级(五年制)、2019 级（四年制）和 2021 级（二年制）正常在校注册且未达到最长修业年限，下一年级有对应专业的学生。

2. 本次申请缩短在校修读时间的学生为实行学分制管理的 2019 级（五年制）、2020 级(四年制)在校学生。

二、申请延长（缩短）在校修业年限的要求

1. 学生原则上要在基本修业年限内完成学业，延长（缩短）修业年限在自愿的基础上进行，并严格按照《潍坊学院学生修业年限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办理。

2.截止当前，已获学分数未达到毕业学分数80%（或应修学分85%）的学生，为保证培养质量，应予延长在校修读时间。

3.拟申请缩短修业年限的学生，应满足已获学分数应达到主修专业毕业应得学分的85%，且已修学分平均学分绩点不低于2.5，以及《潍坊学院学生修业年限管理办法》的其他相关规定。

4.申请延长(缩短)修业年限的学生在最长修业年限(基本修业年限）内，每次可申请延长（缩短）一年，即本次学生提交延长修业年限并经学校审核批准后，拟毕业时间为2024年；本次提交缩短修业年限的学生，拟毕业生时间为2023年。

5.延长（缩短）修业年限申请一经批准，将对学生的学籍进行异动，调整至下一年级（上一年级）对应教学班注册修读，按申请时间进行毕业和学位资格审核。

三、延长（缩短）在校修业年限申请程序

1.由学生本人如实填报《潍坊学院延长(缩短)在校修读时间申请表》，并经家长签字同意。

2.由学生所在学院对学生申请进行严格的审核和评估，对确需延长或缩短在校修读时间的学生进行确认，填写《潍坊学院申请延长（缩短）修业年限学生汇总表》报送教务处，并在教务系统中提交相关的异动申请，如：延长年限等。

3.学校将对各学院提报的有关申请情况进行复核后报学校批准并办理相关的学籍异动手续。

四、申请延长（缩短）在校修业年限报送要求

1.报送时间：2022 年 10 月 12 日 16:00 点前

2.报送材料：（1）《潍坊学院延长(缩短)在校修读时间申请表》书面稿，（2）《潍坊学院申请延长（缩短）修业年限学生汇总表》书面稿及电子稿

五、申请延长（缩短）在校修业年限工作要求

1.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学生申请延长（缩短）在校修业年限工作，提高对这项工作的认识。延长（缩短）修业年限是学分制改革的一项重要内容，是实现弹性学制的一项重要举措，其目的是为了在保证教学秩序的基础上，有序实现学生有计划的自主学习。

2.各学院要做好对学生的教育和引导，做好对有关政策的解释和宣传，引导学生正确、理智对待延长（缩短）在校修读时间政策，避免盲目性。对确需延长在校修读时间的学生，要做好思想工作，确保培养质量；对拟申请缩短在校修读时间的学生需经指定导师评估，并帮助其制定完整的后续学业修读计划，以确保如期毕业。

3.延长（缩短）修业年限工作每年进行一次，请务必通知学生在规定的时间内申请，逾期不再办理。为确保毕业生各项工作有序进行，延长（缩短）修业年限的申请一经批准，立即生效，学校不再受理学生的撤销申请。

4.本通知面向山东省财政厅批复的按照学分收费的相关专业，专科、校企合作等专业原则上不受理延长或缩短修业年限相关申请。

六、工作联系

负责科室：教务处学籍管理科　联系电话：8785175

附件：

1. 潍坊学院申请延长（缩短）修业年限学生汇总表
2. 《潍坊学院延长在校修读时间申请表》
3. 《潍坊学院缩短在校修读时间申请表》

教务处

2022 年 10 月 7 日